徵獎辦法

宗旨

- 肯定並倡導兒童動畫教育的重要性
- 獎勵兒童動畫影片創作，用影像看見自己、發現世界
- 培養兒童自主學習、團隊合作，邁向跨領域學習

台灣兒童創作組獎勵辦法

- **特優獎2名**，每名獎金新台幣 20,000元，獎牌乙座
- **優選獎3名**，每名獎金新台幣 10,000元，獎牌乙座
- **佳作獎5～10名**，每名獎金新台幣 3,000元，獎牌乙座
- **入選獎數名**，每名獎狀乙幀

參賽資格

1. 參賽作品必須為適合3～12歲兒童觀賞之動畫影片，不適當之內容將不予採納。
2. 凡於 2024年7月15日以後完成的動畫影片，且未報名過歷屆信誼兒童動畫獎之作品皆可報名參加。
3. 參加台灣兒童創作組之參賽者須為7～12 歲之台灣學童。
4. 臺灣特別獎作品之導演或製片需為中華民國國籍，入圍者需提供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給主辦單位備查。
5. 收件日期為 **2026年9月30日**截止

評選辦法

1. **初選**：由初審評審委員選出入圍作品若干件；初選入圍作品自動取得參加決選資格。
2. **決選**：由決審評審委員選出特優獎、優選獎、佳作獎，如作品未達水準，決審評審委員得決議獎項從缺。
3. 本徵獎結果將於2027年4月頒獎典禮中揭曉，得獎名單及頒獎日期將公告於信誼兒童動畫獎官網。

報名方式（線上報名與電子郵件擇一方式報名即可）

線上報名

請於收件截止日前，填寫線上表單，並於表單上填寫參賽資料檔及作品檔下載之連結。

線上報名表連結：https://forms.gle/fDsaBvYwenUqz2uB6

電子郵件報名

請下載並填妥報名表格（可接受拍照、掃描），將電子檔案 e-mail 至 animationaward@hsinyi.org.tw，並於收件截止日前將參賽資料檔及作品檔上傳至網路空間（Dropbox / Vimeo / Withoutabox / WeTransfer 等）後，開放 animationaward@hsinyi.org.tw 帳號下載。

參賽作品規格及繳交資料

- 影片長度 1～10 分鐘內
- 作品影片格式以 MPG、MPG4 為限（1920×1080）

使用權與出版權

- 為頒獎典禮和動畫獎推廣相關活動，凡參賽之動畫影片版權所有人須無償授權影片予主辦單位於台灣及世界各地播映、宣傳及非營利使用。
- 主辦單位有權使用入圍影片 30 秒剪輯作為活動宣傳與頒獎典禮使用。
- 入圍影片除了於徵獎宣傳期間公開放映外，將在台灣不定期進行公益且非營利性的巡迴播映，服務偏遠地區兒童、社區等之民眾；入圍影片版權所有人須同意無償提供影片予影展主辦單位做上述公益播映使用。
- 凡作品出版成書或影音產品，將與原著作者另定出版合約。

著作權注意事項

- 報名者須為影片導演、版權擁有人或已取得版權擁有人之授權。
- 參賽作品如有使用他人影像、音樂、聲音、資料等，需取得版權之授權，絕無抄襲、剽竊、隱瞞之情事。日後若有涉及作品版權糾紛，著作人願自行負責法律之責任；得獎作品如確定違反相關法規，須退回獎金、獎盃或獎品。

注意事項

1. 報名繳交之影片與資料為本活動公開使用，將不予退還，請自行備份。
2.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獎項金額若超過新台幣 $1,000，獎項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故得獎人需依規定填寫並繳交相關收據方可領獎，若不願意配合，則視為自動棄權。
3. 獎項金額將提供予指導老師或是學校，作為動畫教育推廣基金。
4. 主辦單位有權隨時修訂更改徵獎相關細則，而無需預先通知。

信誼基金會

洽詢專線 (02)2396-5305 分機 1305、1513

E-mail: animationaward@hsinyi.org.tw

信誼兒童動畫獎　線上報名